

标段编号：2309-440307-04-01-980101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地铁14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奕绿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23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单位或成员单位任何一方提供均可）	近 5 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企业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证明材料为施工合同、中标通知书（如有）原件扫描件，应能体现委托单位、施工单位、建设规模、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等信息，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提供 5 项，超过 5 项的按照提供的资料前 5 项计取）。
2	履约评价（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单位或成员单位任何一方提供均可）	提供近 3 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履约评价时间为准）工程项目履约评价情况。证明材料：履约证明等扫描件。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提供 1 项，超过 1 项的按照证明材料前 1 项计取）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企业同类工程业绩（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单位或成员单位任何一方提供均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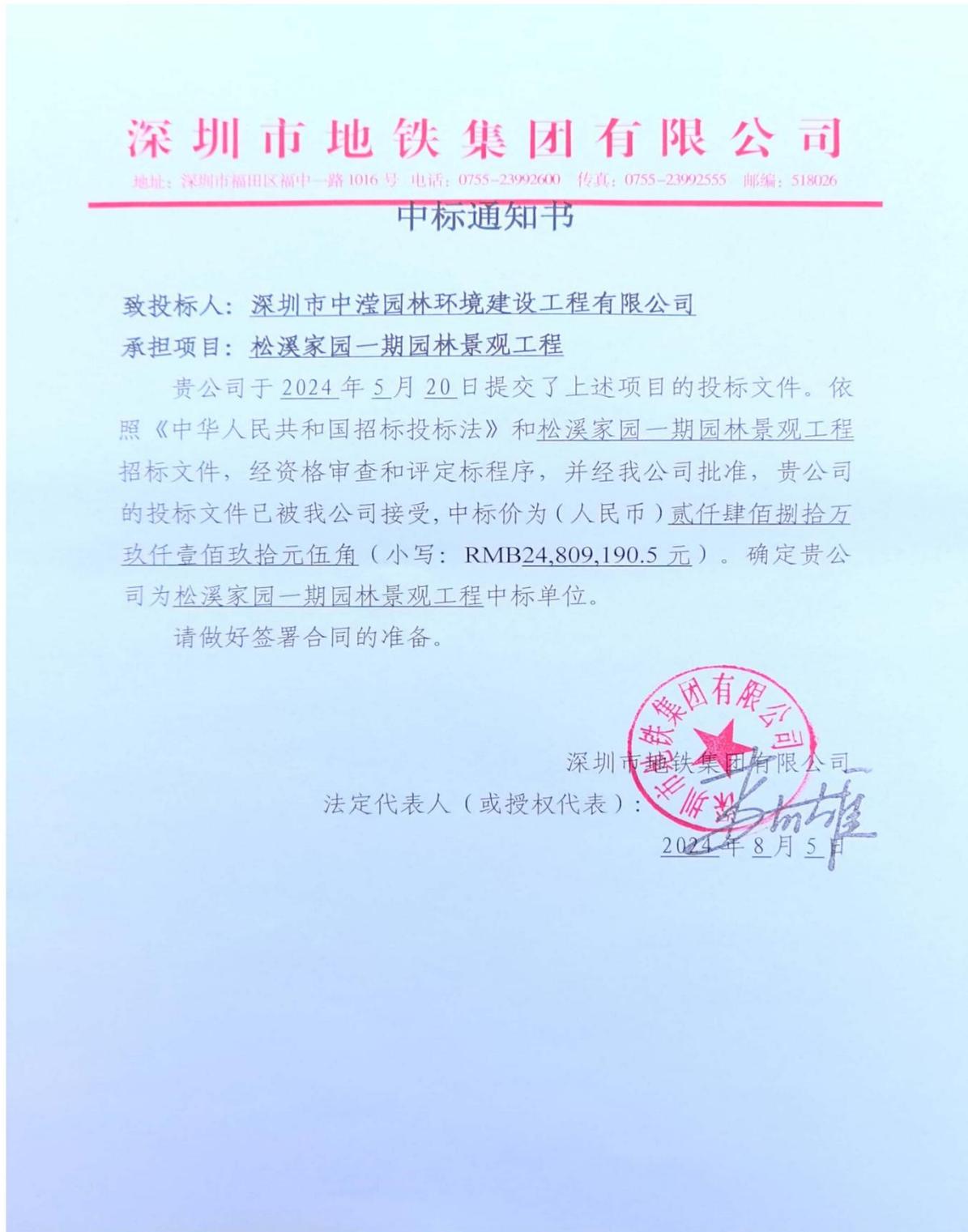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项目所在地	建设单位	在建或完工
1	松溪家园一期园林景观工程	2024. 8. 23	2480. 92	深圳市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在建
2	遂川金域蓝湾园林景观工程	2021. 9. 10	1690. 53	江西遂川	遂川宝川置业有限公司	完工
3	学府朗园项目大区景观工程	2024. 11. 9	1217. 22	广东深圳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在建
4	水岸豪庭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2023. 3. 5	1513. 22	江西丰城	江西志凌置业有限公司	完工
5	华南师范大学附属龙岗平湖学校新建工程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2021. 4. 9	1051. 55	广东深圳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完工



业绩证明文件:

(1)、松溪家园一期园林景观工程



松溪家园一期园林景观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STZY-0545/2024

发包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第一部分协议书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松溪家园一期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松溪家园一期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用地西、北侧临桥山路,南靠松福大道。一期总规划面积为 24766 平方米,景观面积为 28716 平方米,其中架空层面积为 2915 平方米,绿地面积为 9906 平方米,铺装面积约为 15895 平方米。

(一)

(二)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范围包括: 园林景观工程包括且不限于用地红线的以内的园林景观工程、园林构筑物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施工; 三层架空层景观; 裙楼一号汽车坡道调整、入口景观、下沉庭园; 标识标线; 架空层幕墙收边; 车道和人行出入口与市政道路接驳; 变形缝处理; 不锈钢格栅等范围内的工程,具体内容详招标图纸及清单。

(三)

(四) 本次招标范围不包括: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8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31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捌拾万零玖仟壹佰玖拾元伍角整（¥ 24809190.50 元）；
其中：不含暂列金额暂定价款为 22171806.26 元（其中不含税价 20341106.66 元，增值税金额 1830699.60 元，增值税税率为 9%）；暂列金额 2637384.24 元（其中不含税价 2419618.57 元，增值税金额 217765.67 元，增值税税率为 9%），增值税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万零壹仟伍佰伍拾伍元叁角壹分（¥ 601555.3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叁万柒仟叁佰捌拾肆元贰角肆分（¥ 2637384.24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7442310182800036987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8 月 23 日；



⑨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1) 承包人须自发、积极地负责对图纸及技术要求作出全面检查（图纸尺寸应以图纸上标明的为准，不能用比例尺量度），如有任何矛盾、不一致的地方承包人须立即书面通知发包人。承包人明知有重大设计缺陷未进行澄清而错误地建造，承包人须自费予以拆除及重建，且工期亦不会因此延长。

(2)对人身和财产的损伤和发包人的保障：

1) 承包人须承担与本工程有关或本工程进行期间发生或本工程引致的人身伤亡的费用、责任、损失、索偿或诉讼/仲裁的法律责任，并须保障发包人免负该等责任，除非有关伤亡是发包人或其应负责的人士所直接引致的。

2) 承包人须对其雇员的意外或伤亡负全责。发包人对承包人的任何雇员的意外或伤亡，皆不负任何法律上的赔偿责任，承包人须保障发包人免负任何有关的索偿、要求、诉讼、费用和支出。

(3) 承包人须严格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支付工人工资，严格执行政府关于“实名制”和“分账制”的政策要求，不得拖欠或克扣，若由此导致各种纠纷概由承包人承担。

(4) 承包人在应急工程或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时，出现消极应对、推诿扯皮、不作为、不担当等情形，将直接进行履约考核评价，必要时对相关个人或单位实行“一票否决制”，终止合同或将其列入黑名单、禁止参与深圳地铁工程投标。

(5) 承包人不得拖欠其分包单位、供应商等合作单位款项。

(6) 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产生争议、纠纷（包括但不限于对本合同条款的理解、费用款项的支付等存在争议），争议、纠纷的解决不得影响工程的进度，承包人不得以此为由采取消极怠工、擅自停工等行为，否则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 50000 元/天的违约金，且承包人无权要求发包人退还履约保证金；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发包人办公室、售楼处等处被围攻、静坐等情形发生，情节轻微，未造成影响（售楼、发包人工作等未受到影响），每发生一次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 10000 元的违约金；若情节较重（售楼、发包人工作受到影响等承包人未及时主动劝阻并将问题及时解决的），每发生一次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 50000 元的违约金，发包人保留进一步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欧阳明星，资格证书号：粤 2442015201501144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见补充条款。



订立地点：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壹份，承包人执 壹份。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 1016 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600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1501100052560514 邮政编码： 518000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 刘洋 13751100012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肖粤翔
及电话：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 牟子贤 0755-89986627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话：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路 2068 号贝岭居九层

电 话： 0755-25036982 传 真： 0755-22720895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 号： 7442310182800036987 邮政编码： 518021

承包人经办人： 邹方园 承包人经办人电话： 0755-25036982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2)、遂川金域蓝湾园林景观工程

遂川金域蓝湾园林景观工程

施
工
合
同

建设单位： 遂川宝川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遂川县井岗山大道北侧
签订日期： 2021.09.10



遂川金域蓝湾园林景观工程 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 遂川宝川置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决定，甲方同意将 遂川金域蓝湾园林景观工程 委托给乙方施工，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遂川金域蓝湾园林景观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 2、工程实施地点：遂川县井岗山大道北侧。
- 3、工程规模：约33343.71m²
- 4、工程范围：按甲乙双方确认的遂川金域蓝湾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的硬质景观、水电安装、绿化种植、室外管网（建筑主体雨、污水管的支管需接到污水井处）、沥青道路、围墙基础、水景、自行车棚及水渠等设施（不含强弱电及消防工程、智能化部分），围墙基础打桩不在图纸施工范围内，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合同工程量清单。

以上列举的承包范围仅为主要施工内容，为了完成施工任务并达到验收标准，除上述列举的承包范围外，完成本工程所必须的工序和施工内容均由乙方负责完成，所需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约定价款内。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综合单价中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设备、包安装、包苗木种植、包成活、包养护、包运输、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伤保险、包防尘降尘措施、包文明施工及成品保护、包检验、包验收合格、包保修及售后服务、包风险、包措施费、管理费、各种规费、利润及税金等完成本项目的费用进行承包。

第二条 工期

1、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如有变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如开工日期变更，则竣工日期依据开工日期和合同工期予以确定）；

2、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乙方应在此总工期内完成合同范围内的全部施工。

3、日历天包括双休日及国家法定假日，乙方的施工必须配合甲方总体进度的安排。如因工程需要，



(12.8)、成活的苗木在竣工验收前及养护期内外观出现 1/6 以上坏死或主干成活分枝枯死的，影响观赏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甲方发出更换联系通知的要一周内补植完成（特殊季节乙方需向甲方申请，甲方同意后乙方报进场时间）。

(12.9)、苗木栽植后地形出现局部塌陷影响土坡造型的，乙方无条件返工。

(12.10)、草坪树木根据天气情况进行浇灌，叶子出现干枯脱水现象，要及时浇灌或对树身、树叶进行喷淋。夏季每天浇灌时间上午11时之前或下午17时之后。

(12.11)、冬季对当年种植（补种）树木做好防冻保暖，乔木要做好越冬害虫的防治工作。

(12.12)、除种植时施基肥外，每年春、秋两季各施肥一次。

第四条 合同价款

1、经甲乙双方协商该项目施工费按 507 元/平方米收费，面积约为 33343.71 平方米，按面积计算合同总价（含 9%现行增值税专用发票税）暂定为大写人民币 壹仟陆佰玖拾万零伍仟贰佰陆拾元玖角柒分，小写 16905260.97 元，最终结算按实际施工面积结算。

其中：园建（人民币大写）：_____（人民币¥_____）。

绿化（人民币大写）：_____（人民币¥_____）。

安装（人民币大写）：_____（人民币¥_____）。

室外管网（人民币大写）：_____（人民币¥_____）。

2、本合同签订前，承包人已完全了解现场情况，详细了解图纸和设计情况，工程情况，上述风险完全由承包人承担。

3、本工程采用固定总包干单价的形式进行承包施工，工程量以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清单中的综合单价除合同约定的价款外在整个合同执行期间该单价均不作任何的调整。

4、本合同约定单价中已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设备（含损耗）、机械费、水电费、运输费（含二次搬运）、工程施工费、安全施工费和文明施工费、施工场地清理及垃圾外运（含倾倒、堆放、处理等）、成品保护费、措施费、风险费、保修及售后服务费、管理费、利润以及税金等。

5、本合同绿化工程约定单价中已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完成本工程所需的购买的苗木价格、选苗、苗木换（翻）土平整，种植基肥，种植人工费，机械费、苗木种植养护、验收合格后一年内免费养护，包 100%成活、苗木进场运输、微地形处理、场地清洁费、安全施工费和文明施工费、施工场地清理及垃圾外运（含倾倒、堆放、处理等）、成品保护费、措施费、风险费、保修及售后服务费、管理费、利润以及税金等，及在质保期限内苗木死亡、更换所发生的相关场地运输困难、场地运输损坏修复、施工等相



符合甲方要求的，有及时下发《进度通知单》或《质量整改通知单》的权利；有要求乙方加快施工进度和整改工程的权利。

- 7.3、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
- 7.4、组织乙方和设计人员进行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
- 7.5、甲方负责对乙方编制并提交的施工计划、施工组织方案、工程预决算的审定工作。
- 7.6、负责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和办理竣工结算。
- 7.7、在条件许可的情况下，为乙方提供现场施工方面的便利条件，协调施工期间乙方与总包单位之间的配合关系。
- 7.8、本工程施工过程中，若有项目所在地涉黑、涉恶事件发生，由甲方负责协商处理。

第八条 乙方责任

8.1 乙方委派 杨金伟 为本工程驻施工现场的乙方代表。乙方代表按甲方代表批准的施工组织计划(或施工方案)和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要求组织施工。在情况紧急且无法与甲方代表联系的情况下，可采取保证工程和人员生命、财产安全的紧急措施，并在采取措施后24小时内向甲方代表送交书面报告。乙方代表每月实际到岗率需达到95%，若因特殊原因需离开施工场地超过24小时的，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并委派代表代行其职责。

8.2、乙方保证其具有从事本合同约定工程施工所需的施工资质，并保证其资质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

8.3、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在本工程中使用的相关材料的详细资料，并将详细施工组织方案、施工进度计划及工程预算报甲方审核确认。施工期间，乙方应作好施工原始记录。

8.4、按本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及验收标准进行施工，保证施工质量。按合同约定工期竣工。指定安全防火负责人，做好现场施工管理和安全管理，将施工物件堆放整齐、使道路畅通。做好施工现场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乙方对乙方工作人员及乙方聘用的人员的人身安全负全部的责任，并应督促他们遵守工地施工安全和所在地政府的法令法规以及有关规章制度。凡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并且乙方须及时报告给甲方及有关部门。

8.5、负责施工及养护期间所需的供水、供电费用，按工程需要提供施工所需的照明、看护、围栏等。

8.6、遵守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卫生文明施工和施工噪音等管理规定，办理有关



法律效力。

23.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之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二十四条 合同附件

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建设单位：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路贝岭居 9 层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5036982

传真： 0755-22720895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账号： 7442310182800036987

邮政编码： 508021

电子邮箱： 2627666086@qq.com



遂川金域蓝湾景观工程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遂川金域蓝湾景观工程

施工单位(盖章)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 日



遂川金域蓝湾景观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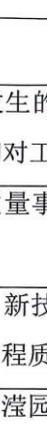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遂川金域蓝湾景观工程			基础结构类型	
工程地址	遂川井冈山大道北侧			主体结构类型	绿化、硬化
结构层数	地面	建筑面积 (m ²)	约 3 万 3 千平方 米	工程造价 (万元)	
开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15 日	完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 日	合同工期	天
规划许可证号		监 督 登 记 号		施 工 许 可 证 号	
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情况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情况	已按合同规定范围和设计图纸要求全部完成工程			
	施工技术资料和管理资料情况	资料已整理完善			
	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质量自评情况	按照规定执行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质量			
	工程款支付情况	按合同支付合同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签署情况	已签定质量保修书			
	规划、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批准使用文件情况	无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执行情况	无			



中滢园林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电话：0755-25036982 传真：0755-22720895

遂川金城蓝湾景观工程

其他质量情况	
工程中发生的质量缺陷及其相应处理措施遗留问题和对工程质量的影响	无
工程中质量事故及其处理情况和对工程质量的影响	无
新材料、新技术、新产品在工程中的应用情况及对工程质量的影响	无
<p>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p> <p>我公司已按照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完成本工程的施工。经我公司检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和合同要求，符合《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暂行规定》中关于竣工验收各项内容的规定。</p> <p>特此申请工程竣工验收！</p>	
<p>项目经理：</p>	<p>法人代表： 施工单位（盖章）</p> <p>2022年7月1日</p>
<p>建设单位意见</p>	<p>同意组织工程竣工验收。</p> <p>项目负责人：</p> <p>建设单位（盖章）</p> <p>年 月 日</p>



中滢园林

(3)、学府朗园项目大区景观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24070400100201Y
 标段名称： 学府朗园项目大区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217.224052万元
 中标工期： 180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7-0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7-23



查验码： JY20240718062020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vfw/zbtz.html>



中滢园林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电话：0755-25036982 传真：0755-22720895

SFD-2015-0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学府朗园项目大区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

发 包 人: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学府朗园项目大区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志康路与光明炮台路交汇处西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光明发改备案【2022】0307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占地面积约 21039.24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约 15.2 万平方米, 其中: 住宅约 95300 平方米(物业服务用房约 200 平方米); 商业约 3000 平方米; 12 班幼儿园(占地面积约 4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不少于 4100 平方米); 社区菜市场约 1000 平方米; 邮政所约 150 平方米; 公共厕所约 120 平方米; 环卫工人休息房约 20 平方米; 地上核增面积约 0.9 万平方米, 地下室约 3.8 万平方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49%;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100 %。

承包人确认: 已了解本工程之工地位置、邻近建筑物情况、土质、通路、储存空间、起卸限制、已完成工程以及足以影响履行合同的其它任何情况。

二、工程承包范围

学府朗园项目大区景观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大区园林建筑、园林绿化及其水电工程等, 施工过程中相关的报批手续。2、以上施工内容承担符合设计和施工要求的责任, 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隐含的所有施工、安全、现场文明施工及各种配套保证等各方面的措施。配合项目完成其他各类验收, 如规划验收、消防验收、竣工验收等。配合总包取得竣工验收合格文件。所有的细目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3 月 2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包括法定节假日和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下发的开工通知上所注明的开工日期为准,合同工期时间不变,开工时间的延后不涉及费用及工期索赔。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 必须符合合同文件中所有发包人之相关工程质量规定, 并须在存有任何标准不一致时按较高标准的要求执行。

五、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为工程量清单计价, 固定单价合同, 合同总价金额为暂定; 合同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壹拾柒万贰仟贰佰肆拾元伍角贰分 (¥ 12172240.52 元)
 。不含增值税价款为¥ 11167193.14 元, 增值税 税额为¥ 1005047.38 元, 乙方为增
 值税一般纳税人, 本合同项下业务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9% 。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壹万叁仟贰佰叁拾玖元伍角叁分（¥ 313239.53 元）。不含
增值税价款为¥ 287375.72 元，增值税 税额为¥ 25863.81 元，乙方为增值
税一般纳税人，本合同项下业务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9% 。

-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补充条款；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定标会议纪要、答疑文件、澄清文件和承诺函等往来函
件及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
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指令、纪要等书面文件或同类性质文件以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11 月 9 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 壹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壹拾壹份,承包人执 肆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4)、水岸豪庭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水岸豪庭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施 工 合 同

建设单位：江西志凌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丰城市河洲街办东侧

签订日期：2023 年 3 月 5 日



水岸豪庭室外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江西志凌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决定，甲方同意将水岸豪庭室外园林、绿化、水电安装工程委托给乙方施工，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水岸豪庭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 2、工程实施地点：河洲街办东侧
- 3、工程范围：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的硬质景观铺贴、绿化种植等，具体详见合同附件工程量清单。

以上列举的承包范围仅为主要施工内容，为了完成施工任务并达到验收标准，除上述列举的承包范围外，完成本工程所必须的工序和施工内容均由乙方负责完成，所需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约定价款内。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管理费、利润及税金等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进行承包。

二、工期

开工日期：根据现场实际具备开工时甲方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总工期（日历天）本工程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采取分段施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具体以甲方安排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合同价款

1、本工程的总价暂定（含税）为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壹拾叁万贰仟贰佰零叁元玖角玖分，小写¥15132203.99元。最后竣工结算在总价下浮 14%个点进行决算。

2、本合同价款采用清单固定综合单价，工程量按实结算。如有签证需双方商议好单价后按《增加工程现场签证》的形式给予办理相关手续；增加部分按实结算。

六、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工程师

1.1 甲方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职权：协调各方面的关系，处理施工现场发生的问题，对工程的全过程进行质量、进度、成本控制和管理。

2. 承包方单位委派

姓名： 杨金伟 职务： 项目经理

3. 发包人工作

3.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开工前 5 日内场内地坪标高达到规划设计地坪标高。



4. 合同的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工程保修期满、结清工程尾款后自行失效。

6.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二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二份，甲、乙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7. 补充条款：(1) 承包方只负责清理由本工程施工所产生的建筑垃圾（不含主体及其他工程遗留的建筑垃圾），由甲方指定周边场地。

(2) 如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不在本图纸范围的内容，经双方商议好单价后按《增加工程现场签证》的形式给予办理相关手续；增加部分按实结算，不受“固定总价”所限制。

发包人：江西志凌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代理人签字：

刘明

承包人：深圳市中滢园林环



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代理人签字：

刚庄



园林工程造价(预算)书

建设单位: 江西志凌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水岸豪庭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预算总价(小写): ¥15, 132, 203. 99

(大写): 壹仟伍佰壹拾叁万贰仟贰佰零叁元玖角玖分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编制人: 王晴妮

编制时间:



水岸豪庭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水岸豪庭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江西志凌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水岸豪庭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	江西志凌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类别	园林景观		
工程地址	江西省丰城市		
开工日期	2023 年 02 月 10 日	竣工日期	2023 年 09 月 15 日
<p>工程项目容</p> <p>(1) 园林建筑工程 (含石材铺贴、围墙石材安装);</p> <p>(2) 园林安装工程 (包含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p> <p>(3) 园林绿化工程 (包括种植、养护、土方工程、种植土回填工程等) 图纸内容。</p>			
<p>工程鉴定验收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格</p>			
<p>施工单位:</p>  <p>负责人: 杨金涛 2023 年 9 月 30 日</p>		<p>建设单位:</p>  <p>负责人: 刘心臣 年 月 日</p>	



中滢园林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电话: 0755-25036982 传真: 0755-22720895

(5)、华南师范大学附属龙岗平湖学校新建工程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华南师范大学附属龙岗平湖学校新建工程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中建三局_____)

工程承包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武汉市关山大道 552 号
签约时间: 2021 年 4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人安全及施工资质情况、税务身份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 JZ 安许证字[2020]023407 延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0 年 08 月 20 日-2023 年 08 月 20 日

资质证书号码: D344146014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叁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至 2022 年 4 月 17 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联系方式: 13828788139

电子邮箱: /

分包人属于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二、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华南师范大学附属龙岗平湖学校新建工程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鹅公岭社区东南部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园林景观工程的分包施工, 包括但不限于除运动场地工程与地坪漆工程基层及面层施工以外的园林工程、绿化工程、园林电气工程、园林给排水工程等图纸及其设计变更、景观结构设计所述的工作内容; 园林电气工程包含园林范围内电气手孔井、管线敷设、土方开挖回填及外运、配电箱供货及安装、园林区域灯具供货及安装; 包含园林区域配电箱前段进线在强电工程中计取; 园林给排水工程包含园林范围内给排水管道、阀门井、给



排水井、喷灌喷头、阀门、地漏等内容；包含园林景观工程中所有排水沟的施工、管道土方开挖、回填、垫层铺设、余土弃置等。所有的深化设计、材料、设备的采购、施工、保护、调试及保修、报批、移交，档案整理归档等工作所需的一切劳务及物料，全部材料的采购、运输到指定地点（含二次搬运）、加工安装、成品保护、含材料损耗、小型机械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材料检测检验费、第三方实验费、维修、各项施工方案的编制及报审、分部工程资料的整理及报验、竣工图编制、竣工验收、成品保护及完工场清等图纸、规范及施工现场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施工工期、质量、安全采取的一切施工技术、组织措施费用，施工质量达到国家现行质量规范及验收标准合格要求，并达到建设单位、承包人及监理要求。

三、承包方式及合同价款

承包方式：含税总价下浮，即包人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竣工验收、包税、深化设计费等。结算时，按照招标合同约定进行结算，即招标图纸+设计变更+签证为结算依据（如在造价站办理工程结算审核时发生调整，则以造价站最终审核确定的造价为准）。

合同总价（含增值税）

（大写）：人民币壹仟零伍拾壹万伍仟伍佰元整（以业主结算额为准）

（小写）：¥1051.55 万元（以业主结算额为准）

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款为 964.72 万元，增值税为 86.83 万元。

序号	工作内容	单位	数量	下浮前含增值税综合价（万元）	下浮率	下浮后含增值税综合价（万元）
1	园林景观工程	项	1	1118.67	6%	1051.55

四、结算方式及工程量计算规则

结算方式：分包人以承包人名义与业主（建设方）办理甲方相关的认价认量工作，扣除承包人与业主（建设方）结算额（含税）为基数计取的下浮费率 6% 及其他总包代扣代缴的费用（水电费 1%、建管费 0.54%、办公室租金等）后为分包人的工程造价，承包人与分包人最终结算金额=承包人与业主最终审计结算价（含税造价）*（1-6%-0.54%-1%）-罚款金额-其他相关金额，施工过程中分包人



十一、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完成相应的协调和配合工作。

十二、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十三、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4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武汉市关山大道 552 号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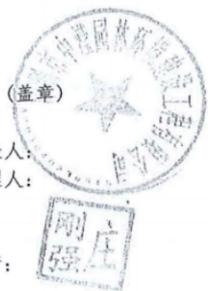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承包人：(盖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分包人：(盖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工程名称	华南师范大学附属龙岗平湖学校新建工程项目 园林景观工程	结构类型	园林景观工程	层数/建筑面积	室外园 / 16960 林 / m 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杨炽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欧阳明星	项目技术负责人	庄强强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u>5</u> 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u>5</u>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 核查	共 <u>156</u>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6</u>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u>156</u>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主要使用 功能核查及 抽查结果	共核查 <u>78</u> 项, 符合要求 <u>78</u> 项, 共抽查 <u>10</u> 项, 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0</u> 项		核查及抽查结果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60</u>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u>60</u>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0</u>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GD - E 1 - 9 1 3 *



中滢园林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电话: 0755-25036982 传真: 0755-22720895

2、履约评价（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单位或成员单位任何一方提供均可）；

遂川金域蓝湾园林景观工程

遂川宝川置业有限公司投资工程履约评价表A

建设单位(盖章):遂川宝川置业有限公司		评价日期: 2022年07月09日	
		评价分值: 97	
评价工程	遂川金域蓝湾园林景观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1690.53		
分项内容	分值	评价内容	得分
项目班子	10	根据项目班子人员的在岗情况、责任心、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水平等因素进行评价。	10
应急处理	10	根据施工中应急预案的制定、演练以及施工中应对各种突发事件的处置和后果情况等评价。	10
工期控制	10	根据项目施工各阶段对工期控制的情况进行评价。	9
安全施工	25	根据项目施工安全责任制的落实、主要安全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各项安全检查和隐患整治情况以及有无发生安全事故等进行评价。	25
施工质量	25	根据项目施工质量责任制的落实、主要质量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工程实体质量状况、质量通病的控制、缺陷的处理以及工程保修等情况进行评价。	24
结算编制	10	根据项目结算编报的及时性、准确性以及结算送审价超审定结算价的比例等情况进行评价。	9
竣工移交	10	根据项目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的及时性和规范性等情况进行评价。	10
不良行为	扣分上限100分	出现《盐田区政府投资小额建设工程预选承包商名录管理办法》第十一条或第十八条所列违法违规行为的,视情节每项扣20-30分; 不按期签订、履行合同,或不按期移交工程资料的,扣20分; 拆除工程未引入移动式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生产线的,扣30分; 工程出现项目经理(总监)不在岗、使用不合格建筑材料、工程漏水、外墙开裂、频繁返修等质量问题的,视情节每项扣10-20分。	0

注: 申请企业最终评价分值为上表前7项得分之和减去第8项不良行为扣分, 满分100分。

遂川金域蓝湾园林景观工程

施 工 合 同

建设单位： 遂川宝川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遂川县井岗山大道北侧

签订日期： 2021.09.10

遂川金域蓝湾园林景观工程 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 遂川宝川置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决定，甲方同意将 遂川金域蓝湾园林景观工程 委托给乙方施工，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遂川金域蓝湾园林景观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 2、工程实施地点：遂川县井岗山大道北侧。
- 3、工程规模：约33343.71m²
- 4、工程范围：按甲乙双方确认的遂川金域蓝湾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的硬质景观、水电安装、绿化种植、室外管网（建筑主体雨、污水管的支管需接到污水井处）、沥青道路、围墙基础、水景、自行车棚及水渠等设施（不含强弱电及消防工程、智能化部分），围墙基础打桩不在图纸施工范围内，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合同工程量清单。

以上列举的承包范围仅为主要施工内容，为了完成施工任务并达到验收标准，除上述列举的承包范围外，完成本工程所必须的工序和施工内容均由乙方负责完成，所需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约定价款内。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综合单价中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设备、包安装、包苗木种植、包成活、包养护、包运输、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伤保险、包防尘降尘措施、包文明施工及成品保护、包检验、包验收合格、包保修及售后服务、包风险、包措施费、管理费、各种规费、利润及税金等完成本项目的费用进行承包。

第二条 工期

1、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如有变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如开工日期变更，则竣工日期依据开工日期和合同工期予以确定）；

2、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乙方应在此总工期内完成合同范围内的全部施工。

3、日历天包括双休日及国家法定假日，乙方的施工必须配合甲方总体进度的安排。如因工程需要，

(12.8)、成活的苗木在竣工验收前及养护期内外观出现 1/6 以上坏死或主干成活分枝枯死的，影响观赏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甲方发出更换联系通知的要一周内补植完成（特殊季节乙方需向甲方申请，甲方同意后乙方报进场时间）。

(12.9)、苗木栽植后地形出现局部塌陷影响土坡造型的，乙方无条件返工。

(12.10)、草坪树木根据天气情况进行浇灌，叶子出现干枯脱水现象，要及时浇灌或对树身、树叶进行喷淋。夏季每天浇灌时间上午11时之前或下午17时之后。

(12.11)、冬季对当年种植（补种）树木做好防冻保暖，乔木要做好越冬害虫的防治工作。

(12.12)、除种植时施基肥外，每年春、秋两季各施肥一次。

第四条 合同价款

1、经甲乙双方协商该项目施工费按 507 元/平方米收费，面积约为 33343.71 平方米，按面积计算合同总价（含 9%现行增值税专用发票税）暂定为大写人民币 壹仟陆佰玖拾万零伍仟贰佰陆拾元玖角柒分，小写 16905260.97 元，最终结算按实际施工面积结算。

其中：园建（人民币大写）：_____（人民币¥_____）。

绿化（人民币大写）：_____（人民币¥_____）。

安装（人民币大写）：_____（人民币¥_____）。

室外管网（人民币大写）：_____（人民币¥_____）。

2、本合同签订前，承包人已完全了解现场情况，详细了解图纸和设计情况，工程情况，上述风险完全由承包人承担。

3、本工程采用固定总包干单价的形式进行承包施工，工程量以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清单中的综合单价除合同约定的价款外在整个合同执行期间该单价均不作任何的调整。

4、本合同约定单价中已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设备（含损耗）、机械费、水电费、运输费（含二次搬运）、工程施工费、安全施工费和文明施工费、施工场地清理及垃圾外运（含倾倒、堆放、处理等）、成品保护费、措施费、风险费、保修及售后服务费、管理费、利润以及税金等。

5、本合同绿化工程约定单价中已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完成本工程所需的购买的苗木价格、选苗、苗木换（翻）土平整，种植基肥，种植人工费，机械费、苗木种植养护、验收合格后一年内免费养护，包 100%成活、苗木进场运输、微地形处理、场地清洁费、安全施工费和文明施工费、施工场地清理及垃圾外运（含倾倒、堆放、处理等）、成品保护费、措施费、风险费、保修及售后服务费、管理费、利润以及税金等，及在质保期限内苗木死亡、更换所发生的相关场地运输困难、场地运输损坏修复、施工等相

符合甲方要求的，有及时下发《进度通知单》或《质量整改通知单》的权利；有要求乙方加快施工进度和整改工程的权利。

- 7.3、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
- 7.4、组织乙方和设计人员进行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
- 7.5、甲方负责对乙方编制并提交的施工计划、施工组织方案、工程预决算的审定工作。
- 7.6、负责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和办理竣工结算。
- 7.7、在条件许可的情况下，为乙方提供现场施工方面的便利条件，协调施工期间乙方与总包单位之间的配合关系。
- 7.8、本工程施工过程中，若有项目所在地涉黑、涉恶事件发生，由甲方负责协商处理。

第八条 乙方责任

8.1 乙方委派 杨金伟 为本工程驻施工现场的乙方代表。乙方代表按甲方代表批准的施工组织计划(或施工方案)和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要求组织施工。在情况紧急且无法与甲方代表联系的情况下，可采取保证工程和人员生命、财产安全的紧急措施，并在采取措施后24小时内向甲方代表送交书面报告。乙方代表每月实际到岗率需达到95%，若因特殊原因需离开施工场地超过24小时的，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并委派代表代行其职责。

8.2、乙方保证其具有从事本合同约定工程施工所需的施工资质，并保证其资质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

8.3、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在本工程中使用的相关材料的详细资料，并将详细施工组织方案、施工进度计划及工程预算报甲方审核确认。施工期间，乙方应作好施工原始记录。

8.4、按本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及验收标准进行施工，保证施工质量。按合同约定工期竣工。指定安全防火负责人，做好现场施工管理和安全管理，将施工物件堆放整齐、使道路畅通。做好施工现场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乙方对乙方工作人员及乙方聘用的人员的人身安全负全部的责任，并应督促他们遵守工地施工安全和所在地政府的法令法规以及有关规章制度。凡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并且乙方须及时报告给甲方及有关部门。

8.5、负责施工及养护期间所需的供水、供电费用，按工程需要提供施工所需的照明、看护、围栏等。

8.6、遵守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卫生文明施工和施工噪音等管理规定，办理有关

法律效力。

23.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之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二十四条 合同附件

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建设单位：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路贝岭居 9 层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5036982

传真： 0755-22720895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账号： 7442310182800036987

邮政编码： 508021

电子邮箱： 2627666086@qq.com



遂川金域蓝湾景观工程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遂川金域蓝湾景观工程

施工单位(盖章)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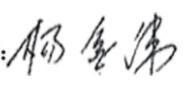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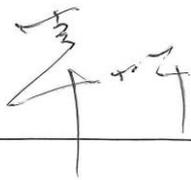
2022 年 7 月 1 日



遂川金域蓝湾景观工程

工程名称	遂川金域蓝湾景观工程			基础结构类型	
工程地址	遂川井冈山大道北侧			主体结构类型	绿化、硬化
结构层数	地面	建筑面积 (m ²)	约 3 万 3 千平方 米	工程造价 (万元)	
开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15 日	完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 日	合同工期	天
规划许可证号		监督登记号		施工许可证号	
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情况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情况	已按合同规定范围和设计图纸要求全部完成工程			
	施工技术资料和管理资料情况	资料已整理完善			
	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质量自评情况	按照规定执行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质量			
	工程款支付情况	按合同支付合同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签署情况	已签定质量保修书			
	规划、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批准使用文件情况	无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执行情况	无			

遂川金城蓝湾景观工程

其他质量情况	
工程中发生的质量缺陷及其相应处理措施遗留问题和对工程质量的影响	无
工程中质量事故及其处理情况和对工程质量的影响	无
新材料、新技术、新产品在工程中的应用情况及对工程质量的影响	无
<p>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p> <p>我公司已按照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完成本工程的施工。经我公司检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和合同要求，符合《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暂行规定》中关于竣工验收各项内容的规定。</p> <p>特此申请工程竣工验收！</p>	
<p>项目经理：</p>	<p>法人代表： 施工单位（盖章） 2022年7月1日</p>
<p>建设单位意见</p>	<p>同意组织工程竣工验收。</p> <p>项目负责人：</p> <p>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水岸豪庭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名称：江西志凌置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王晓妮/13423819542

项目名称		水岸豪庭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项目编号	/	
中标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电话	张伟娟、0755-25036982	
项目金额		1513.22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2023年5月5日至2023年9月30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终止或不续约情况	1、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时发放人员工资、福利的； 2、 <input type="checkbox"/> 人员工资低于深圳市最低工资标准的； 3、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规定购买社保或商业险的； 4、 <input type="checkbox"/> 偷税漏税的； 5、 <input type="checkbox"/> 业务考核未达标的； 6、 <input type="checkbox"/> 有行贿行为的； 7、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 8、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9、 <input type="checkbox"/> 将合同转包； 10、 <input type="checkbox"/>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1、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情形。					
具体情况说明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2023年10月12日					

说明：

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水岸豪庭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施 工 合 同

建设单位：江西志凌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丰城市河洲街办东侧

签订日期：2023 年 3 月 5 日

水岸豪庭室外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江西志凌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决定，甲方同意将水岸豪庭室外园林、绿化、水电安装工程委托给乙方施工，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水岸豪庭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 2、工程实施地点：河洲街办东侧
- 3、工程范围：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的硬质景观铺贴、绿化种植等，具体详见合同附件工程量清单。

以上列举的承包范围仅为主要施工内容，为了完成施工任务并达到验收标准，除上述列举的承包范围外，完成本工程所必须的工序和施工内容均由乙方负责完成，所需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约定价款内。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管理费、利润及税金等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进行承包。

二、工期

开工日期：根据现场实际具备开工时甲方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总工期（日历天）本工程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采取分段施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180 天，具体以甲方安排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合同价款

1、本工程的总价暂定（含税）为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壹拾叁万贰仟贰佰零叁元玖角玖分，小写¥15132203.99元。最后竣工结算在总价下浮 14%个点进行决算。

2、本合同价款采用清单固定综合单价，工程量按实结算。如有签证需双方商议好单价后按《增加工程现场签证》的形式给予办理相关手续；增加部分按实结算。

六、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工程师

1.1 甲方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职权：协调各方面的关系，处理施工现场发生的问题，对工程的全过程进行质量、进度、成本控制和管理。

2. 承包方单位委派

姓名： 杨金伟 职务： 项目经理

3. 发包人工作

3.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开工前 5 日内场内地坪标高达到规划设计地坪标高。

4. 合同的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工程保修期满、结清工程尾款后自行失效。

6.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二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二份，甲、乙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7. 补充条款：(1) 承包方只负责清理由本工程施工所产生的建筑垃圾（不含主体及其他工程遗留的建筑垃圾），由甲方指定周边场地。

(2) 如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不在本图纸范围的内容，经双方商议好单价后按《增加工程现场签证》的形式给予办理相关手续；增加部分按实结算，不受“固定总价”所限制。

发包人：江西志凌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代理人签字：

承包人：深圳市中滢园林环



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代理人签字：

园林工程造价(预算)书

建设单位: 江西志凌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水岸豪庭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预算总价(小写): ¥15, 132, 203. 99

(大写): 壹仟伍佰壹拾叁万贰仟贰佰零叁元玖角玖分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编制人:

王晴妮

编制时间:

水岸豪庭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水岸豪庭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江西志凌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水岸豪庭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	江西志凌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类别	园林景观		
工程地址	江西省丰城市		
开工日期	2023 年 02 月 10 日	竣工日期	2023 年 09 月 15 日
<p>工程项目容</p> <p>(1) 园林建筑工程 (含石材铺贴、围墙石材安装);</p> <p>(2) 园林安装工程 (包含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p> <p>(3) 园林绿化工程 (包括种植、养护、土方工程、种植土回填工程等) 图纸内容。</p>			
<p>工程鉴定验收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格</p>			
<p>施工单位:</p>  <p>负责人: <u>杨冬梅</u> 2023 年 9 月 30 日</p>		<p>建设单位:</p>  <p>负责人: <u>刘心臣</u> 年 月 日</p>	

华南师范大学附属龙岗平湖学校新建工程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中建二局集团投资工程履约评价表A

承包单位(盖章):中建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日期: 2022年10月22日 评价分值: 10

评价工程	华南师范大学附属龙岗平湖学校新建工程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专业分包企业	深圳市中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1051.55(万元)		
分项内容	分值	评价内容	得分
项目班子	10	根据项目班子人员的在岗情况、责任心、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水平等因素进行评价。	/0
应急处理	10	根据施工中应急预案的制定、演练以及施工中应对各种突发事件的处置和后果情况等进行评价。	10
工期控制	10	根据项目施工各阶段对工期控制的情况进行评价。	10
安全施工	25	根据项目施工安全责任制的落实、主要安全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各项安全检查和隐患整治情况以及有无发生安全事故等进行评价。	25
施工质量	25	根据项目施工质量责任制的落实、主要质量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工程实体质量状况、质量通病的控制、缺陷的处理以及工程保修等情况进行评价。	25
结算编制	10	根据项目结算编报的及时性、准确性以及结算送审价超审定结算价的比例等情况进行评价。	10
竣工移交	10	根据项目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的及时性和规范性等情况进行评价。	10
不良行为	扣分上限100分	出现《盐田区政府投资小额建设工程预选承包商名录管理办法》第十一条或第十八条所列违法违规行为的,视情节每项扣20-30分; 不按期签订、履行合同,或不按期移交工程资料的,扣20分; 拆除工程未引入移动式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生产线的,扣30分; 工程出现项目经理(总监)不在岗、使用不合格建筑材料、工程漏水、外墙开裂、频繁返修等质量问题的,视情节每项扣10-20分。	0

注: 申请企业最终评价分值为上表前7项得分之和减去第8项不良行为扣分, 满分100。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THIRD ENGINEERING BUREAU GROUP CO., LTD.

**华南师范大学附属龙岗平湖学校新建工程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中建三局_____)

工程承包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 深圳市中澧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武汉市关山大道 552 号

签约时间： 2021 年 4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人安全及施工资质情况、税务身份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 JZ 安许证字[2020]023407 延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0 年 08 月 20 日-2023 年 08 月 20 日

资质证书号码: D344146014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叁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至 2022 年 4 月 17 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联系方式: 13828788139

电子邮箱: /

分包人属于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二、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华南师范大学附属龙岗平湖学校新建工程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鹅公岭社区东南部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园林景观工程的分包施工, 包括但不限于除运动场地工程与地坪漆工程基层及面层施工以外的园林工程、绿化工程、园林电气工程、园林给排水工程等图纸及其设计变更、景观结构设计所述的工作内容; 园林电气工程包含园林范围内电气手孔井、管线敷设、土方开挖回填及外运、配电箱供货及安装、园林区域灯具供货及安装; 包含园林区域配电箱前段进线在强电工程中计取; 园林给排水工程包含园林范围内给排水管道、阀门井、给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THIRD ENGINEERING BUREAU GROUP CO., LTD.

排水井、喷灌喷头、阀门、地漏等内容；包含园林景观工程中所有排水沟的施工、管道土方开挖、回填、垫层铺设、余土弃置等。所有的深化设计、材料、设备的采购、施工、保护、调试及保修、报批、移交，档案整理归档等工作所需的一切劳务及物料，全部材料的采购、运输到指定地点（含二次搬运）、加工安装、成品保护、含材料损耗、小型机械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材料检测检验费、第三方实验费、维修、各项施工方案的编制及报审、分部工程资料的整理及报验、竣工图编制、竣工验收、成品保护及完工场清等图纸、规范及施工现场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施工工期、质量、安全采取的一切施工技术、组织措施费用，施工质量达到国家现行质量规范及验收标准合格要求，并达到建设单位、承包人及监理要求。

三、承包方式及合同价款

承包方式：含税总价下浮，即包人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竣工验收、包税、深化设计费等。结算时，按照招标合同约定进行结算，即招标图纸+设计变更+签证为结算依据（如在造价站办理工程结算审核时发生调整，则以造价站最终审核确定的造价为准）。

合同总价（含增值税）

（大写）：人民币壹仟零伍拾壹万伍仟伍佰元整（以业主结算额为准）

（小写）：¥1051.55 万元（以业主结算额为准）

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款为 964.72 万元，增值税为 86.83 万元。

序号	工作内容	单位	数量	下浮前含增值税综合价（万元）	下浮率	下浮后含增值税综合价（万元）
1	园林景观工程	项	1	1118.67	6%	1051.55

四、结算方式及工程量计算规则

结算方式：分包人以承包人名义与业主（建设方）办理甲方相关的认价认量工作，扣除承包人与业主（建设方）结算额（含税）为基数计取的下浮费率 6% 及其他总包代扣代缴的费用（水电费 1%、建管费 0.54%、办公室租金等）后为分包人的工程造价，承包人与分包人最终结算金额=承包人与业主最终审计结算价（含税造价）*（1-6%-0.54%-1%）-罚款金额-其他相关金额，施工过程中分包人



十一、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完成相应的协调和配合工作。

十二、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十三 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4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武汉市关山大道 552 号；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承包人：(盖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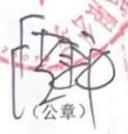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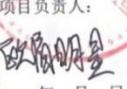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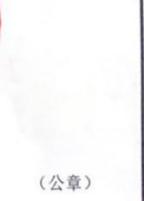


分包人：(盖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工程名称	华南师范大学附属龙岗平湖学校新建工程项目 园林景观工程	结构类型	园林景观工程	层数/建筑面积	室外园 / 16960 林 / m 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溢园林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杨炽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欧阳明星	项目技术负责人	庄强强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u>5</u> 分部, 经审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u>5</u>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 核查	共 <u>156</u>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6</u>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u>156</u>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主要使用 功能核查及 抽查结果	共核查 <u>78</u> 项, 符合要求 <u>78</u> 项, 共抽查 <u>10</u> 项, 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0</u> 项		核查及抽查结果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60</u>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u>60</u>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0</u>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月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GD - E 1 - 9 1 3 *